

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21日，在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1615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，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的要求。会议召集人、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刘金辉先生。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经股东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提名沈子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2日